

## **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7 日以专人送达和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相关议案。2020 年 7 月 21 日，公司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会议应参与表决的董事 9 名，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 9 名。本次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会议议案，作出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长辞职的议案》（内容详见临 2020-024 号公告）。

同意张仁良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应职务。公司将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补选董事、选举董事长。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选，由公司董事、总裁朱戟敏先生暂时代为履行公司董事长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职务，代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至公司新任董事长选举产生为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一日